**宁夏2018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项目（第一类疫苗和注射器）公开招标**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NYC/YM201801**

**宁夏药品采购中心**

**二○一八年三月**

目 录

招标公告书

第一部分 招标投标活动日程表

第二部分 免疫规划项目第一类疫苗及注射器公开招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免疫规划项目第一类疫苗及注射器公开招标须知

第四部分 免疫规划项目第一类疫苗及注射器公开招标目录

第五部分 综合评分表

第六部分 参考合同格式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参考格式

**招标公告书**

 宁夏药品采购中心受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委托，根据《宁夏2018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项目(第一类疫苗和注射器）招标采购实施方案》组织本次公开招标，欢迎全国范围内符合条件的疫苗及注射器生产企业参加投标。

一、招标编号：NYC/YM201801。

二、招标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免疫规划项目第一类疫苗及注射器公开招标目录》。如有意投标，请自行下载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三、本次招标同一通用名、剂型、规格的疫苗及注射器，有效投标生产企业3家以上（含3家）的，采取“综合评分法”评标；有效投标生产企业少于3家的，实行议价谈判。

四、办理CA证书、信息录入、网上递交资料时间：2018年3月15日-2018年4月8日。网址：http://www.nxzfcg.gov.cn （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注：➀投标人办理CA数字证书登陆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nxzfcg.gov.cn>），点击“电子交易平台”然后点击“宁夏药品交易系统”进入“宁夏回族自治区药品招标采购平台”（[http://nxyp.nxzfcg.gov.cn](http://www.nxzfcg.gov.cn)），进行信息录入、网上递交资料、报价、开标、议价等工作。➁办理CA数字证书详见网站“办理CA数字证书指南”，已经在宁夏办理过CA数字证书的只需绑定即可，绑定请详见“办理CA数字证书指南”。

五、网上报价时间： 2018年4月9日9:00-16:30，系统于当日16：30物理性断开。

1. 投标报价解密（远程解密）时间：2018年4月10日9：00-16：30。

开标解密方式：远程解密（无论投标人在任何地方，在规定时间上网登录宁夏回族自治区药品招标采购平台，按照提示，均可完成远程解密报价）。

远程解密截止时间为2018年4月10日下午16：30；未解密的投标人将视为放弃本次投标。详见“免疫规划项目疫苗和注射器公开招标平台操作说明”。

七、评标、议价时间：2018年4月12日9：00-16：00。

八、现场监督：自治区有关部门组成的招标采购监督组对开标工作进行现场监督，届时欢迎社会各界及投标人代表到开标现场进行监督。

九、 投标人资格要求

疫苗及注射器公开招标只接受生产企业网上报名参加。

疫苗投标企业需提供：1、营业执照副本；2、税务登记证；3、组织机构代码证；4、检查机关出具的近三年来无行贿犯罪记录告知函（检察院2018年2月以后出具的）；5、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非法人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6、《药品生产许可证》；7、《药品GMP证书》；8、《药品注册证》；9、药品注册批件等；

注射器投标企业需提供： 1、营业执照副本；2、税务登记证；3、组织机构代码证；4、检查机关出具的近三年来无行贿犯罪记录告知函（检察院2018年2月以后出具的）；

5、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非法人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6、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备注：➀投标人按“三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以投标人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为准。**➁本次公开招标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招标，投标全过程在网上完成，无需提供纸质材料**。提交《投标文件》前，请投标人认真核对资质材料之间相关名称的一致性和涉及效期等方面的有效性，以避免由此带来投标被拒绝的风险。➂注射器样品请与4月8日之前递交宁夏药品采购中心9009房间（不接受邮寄）。

招 标 人：宁夏回族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 址：银川市兴庆区胜利南街470号

邮政编号：750004

联 系 人：顾瑶 谢静玉

联系电话：0951－4091025

招标机构：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宁夏药品采购中心）

地 址：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51号

邮政编号：750002

联 系 人：王剑 莫瑞婷 张新亮

电话及传真：0951－6891038 15909505109

 **宁夏药品采购中心**

 **二〇一八年三月**

**第一部分**

 **招标投标活动日程表**

|  |  |  |  |
| --- | --- | --- | --- |
| **时 间** | **事 项** | **地 址** | **注 意 事 项** |
| 2018年3月15日-4月8日 | 发布《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 | 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nxzfcg.gov.cn | 投标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
| 企业自行办理CA数字证书 |  | 办理CA数字证书，详见“办理CA数字证书指南”。 |
| 2018年3月22日 | 招标文件的澄清 | 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nxzfcg.gov.cn | 如有需澄清的问题，在网上公布。 |
| 2018年3月15日- 4月8日 | 投标人录入网上信息及投标信息 | 宁夏回族自治区药品招标采购平台http://nxyp.nxzfcg.gov.cn | 网上申请及信息录入截止时间为2018年4月8日17：00；届时网上录入功能将关闭。 |
| 投标人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 制作过程中，请对照招标文件要求，保证真实、合法、有效、一致，避免被拒绝的风险。 |
| 2018年4月9日9：00-16：30 | 网上投标报价，并打印纸质报价确认单（企业自行留存） | 宁夏回族自治区药品招标采购平台http://nxyp.nxzfcg.gov.cn | 投标人在报价前按照要求自行报价。服务器于2018年4月9日下午16：30关闭.请合理安排。 |
| 2018年4月10日9：00-16：30 | 远程报价解密，解密成功后打印解密成功确认单（企业自行留存） | 宁夏回族自治区药品招标采购平台http://nxyp.nxzfcg.gov.cn | 投标人远程登陆网站，按照要求，解密投标报价。 |
| 公布需准备议价及谈判企业名单 | 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nxzfcg.gov.cn | 投标人自行查看，做好议价准备工作。 |
| 2018年4月12日 | 资料审核、评标 | 宁夏公共资源交易局 | 招标机构组织专家评审 |
| 议价谈判 | 宁夏回族自治区药品招标采购平台 | 同一通用名、剂型、规格的疫苗有效投标生产企业少于3家的，实行议价谈判。 |
| 定标 |  |
|  2018年4月13日 | 中标结果公示 | 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nxzfcg.gov.cn |  |
| 另行通知 | 打印《中标（成交）通知书》；签订合同（请关注网上公告通知） | 宁夏回族自治区药品招标采购平台 | 中标通知书自行打印；自行下载打印合同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与自治区疾控中心签订合同。 |

 投标人应注意：

➀如上述事项所安排的事件及通知内容发生变动，以<http://www.nxzfcg.gov.cn>（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和<http://nxyp.nxzfcg.gov.cn>（宁夏药品招标采购平台）上发布的通知为准，请投标人及时关注网上发布的最新信息。

➁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投标企业应提交清晰的照片及文档，如因照片或文档不清晰，评标专家无法判断，视为无效资料，造成的后果由企业自行承担。

**第二部分 免疫规划项目第一类疫苗及注射器公开招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内 容** |
| 1 | 投标文件组成 | 1、投标函；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3、资质证明文件。 |
| 2 | 投标文件份数 | 电子“投标文件”，PDF格式。 |
| 3 | 招标文件澄清 | 2018年3月21日下午17：00前，请将对招标文件存在的疑问的书面材料送至宁夏药品采购中心，逾期递交将不予受理。招标机构将不迟于2018年3月22日前予以答复。 |
| 4 |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 | 1. 投标保证金金额：壹仟元整

2.缴纳方式：银行转账3.在开标时，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视为未做出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投标。 |
| 交纳时间：2018年4月9日9：00前缴款至银行（留存缴款凭证，以备查验）。4.账号：登陆平台获取。 |
| 5 | 投标资格审查 | 网上审核，资料审核组网上审核《投标文件》及网上相关信息，对不符合要求的，有权予以拒绝。 |
| 6 | 投标报价须知 | 网上报价时间：2018年4月9日9：00-16:30。于4月9日下午16：30之后服务器将断开，请在规定时间内尽早报价。 |
| 打印开标报价表：纸质备份报价文件（投标人从网页上直接打印，自行留存）。 |
| 7 | 开标须知 | 综合评分法。 |
| 开标解密方式：远程开标解密。时间：2018年4月10日9：00-16:30 |
| 8 | 开标服务器设置现场 | 地点：宁夏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51号，汽车大世界对面）。 |
| 9 | 开标现场监督 | 1. 纪检监督：由自治区卫生计生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纪检监察部门全程监督。
2. 行政监督：由自治区有关部门组成的招标采购监督组对本次招标工作进行现场监督。
3. 社会监督：欢迎社会各界和投标人代表到现场监督。
 |
| 10 | 开标价格的疑义 | 投标人如对本企业网上报价有疑义时，在报价解密期间内，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凭纸质报价单（原件或传真件）提出。 |
| 11 | 评 标 |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及标准进行评标。 |
| 12 | 评标方法 | 同一通用名、剂型、规格的疫苗及注射器，有效投标生产企业3家以上（含3家）的，采取“综合评分法”评标；有效投标生产企业少于3家的，实行议价谈判。 |
| 13 | 议价谈判 时间和地点 | 时间：2018年4月12日 地点：网上议价。 |
| 14 | 定标 |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供的中标候选人名单确定中标人。 |
| 15 | 中标结果公示 | 2018年4月13日。 |
| 16 | 中标通知书的发放及合同签订 | 另行通知。 |
| 17 | 投标有效期 | 开标后90日内。 |
| 18 | 配送要求 | 生产厂家将产品配送至指定地点。 |
| 19 | 采购周期 | 采购周期原则上为12个月。 |
| 20 |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投标保证金，中标结果公布后网上原路退还。 |

**第三部分 免疫规划项目第一类疫苗及注射器公开招标须知**

**一、总 则**

**1、 定义**

本须知下列用语的含义是：

1. **“统一招标”，**疫苗及注射器招标由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组织在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自治区药品采购中心)公开招标。

（2）**“统一价格”，**全区范围内销售使用的疫苗及注射器，严格执行公开招标价格。

（3）**“公开招标”，**是指招标人通过公开媒体及网站，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所有具备资质要求的疫苗及注射器生产企业投标的采购方式。

（5）**“招标人”，**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6）**“投标人”，**是指参与投标的生产企业。

（7）“**中标人**”，是指参加本次招标经评标、议价确认为中标（成交）的，并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提供产品的投标人。

（8）**“招标机构”**，是指宁夏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所属宁夏药品采购中心,是本次公开招标工作机构。

**2、遵循的原则**

按照统一招标、统一价格、统一配送（以下简称“三统一”）原则，依托自治区药品采购中心，依法、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地实行疫苗及注射器省级集中招标采购。

**3、公告方式**

招标公告通过本次招标信息平台—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nxzfcg.gov.cn）发布。

**4、招标方式**

招标方式：以公开招标方式为主；对通过公开招标不能形成充分竞争的品种，实行议价谈判方式采购。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议价谈判后，其投标文件继续有效。

**5、采购目录**

详见公开招标目录。

**6、采购周期**

公开招标中标（成交）结果正式公布起，采购周期原则上不少于12月。如中标（成交）采购周期需要变更或调整，则以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文件为准。

 **7、适用范围**

 全区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开展疫苗接种的预防接种单位和参加本次公开招标投标生产企业、配送企业、自治区药品采购中心等适用本须知。

**二、公开招标当事人**

**1、招标人**

 招标人将履行《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预防接种工作规范》、《宁夏2018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项目(第一类疫苗和注射器)招标采购实施方案》，杜绝各种不规范行为。

**2、投标人**

**（1）投标人参加公开招标活动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疫苗及注射器公开招标只接受生产企业网上报名参加。

疫苗投标企业需提供：1、营业执照副本；2、税务登记证；3、组织机构代码证；4、检查机关出具的近三年来无行贿犯罪记录告知函（检察院2018年2月以后出具的）；5、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非法人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6、《药品生产许可证》；7、《药品GMP证书》；8、《药品注册证》；9、药品注册批件等；

注射器投标企业需提供： 1、营业执照副本；2、税务登记证；3、组织机构代码证；4、检查机关出具的近三年来无行贿犯罪记录告知函（检察院2018年2月以后出具的）；

5、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非法人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6、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等；

备注：➀投标人按“三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以投标人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为准。

**➁本次公开招标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招标，投标全过程在网上完成，无需提供纸质材料**。提交《投标文件》前，请投标人认真核对资质材料之间相关名称的一致性和涉及效期等方面的有效性，以避免由此带来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3、中标产品的配送**

 （1）确定配送方式。疫苗和注射器应由生产企业按照购销合同直接向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配送，或者委托具备冷链储存、运输条件的企业配送。被委托配送企业应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条例》和《疫苗储存和运输管理规范》的要求。

（2）配送要求。疫苗和注射器生产企业和配送企业都要对疫苗和注射器的质量和供应负责，并及时保质保量供货。

（3）冷链管理。疫苗生产企业、疫苗配送企业、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接种单位都应当遵守《条例》和《疫苗储存和运输管理规范》的要求，保证疫苗质量。疫苗储存、运输的全过程应当始终处于规定的温度环境，不得脱离冷链，并定时监测、记录温度。

**4、招标机构**

招标机构在招标中履行的职责：

（1）发布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以网上澄清或书面方式答复投标人提出的澄清要求；

（2）组织专家审核资质文件；

（3）组织开标、评标，向招标人如实报告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产品；

（4）中标结果公示；

（5）向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送书面评标报告；

（6）中标通知书发放。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递交**

**1、投标文件的构成**

（1）资质证明文件；

（2）《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

**2、资质证明文件**

**I、企业册**

（1）企业资质文件封面（详见参考格式1）；

（2）投标函（包括投标函附件）。（详见参考格式2）；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非法人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参考格式3）；

（5）供货承诺函（详见参考格式4）；

（6）拟投标品种汇总表（详见参考格式5）；

（7）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8）《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GMP证书》；

（9）检察机关出具的近三来的无行贿犯罪证明告知函（检察院2018年2月以后出具的）；

（10）其他材料。

**II、药品册**

(1)药品资质证明文件封面（详见参考格式6）；

(2)《药品注册证》，药品注册批件（在有效期内）；

(3)投标产品说明书；

(4)批签发合格证；

(5)中标通知书；

(6)投标产品包装照片；

(7)服务承诺函；

(8)综合评分表所需的其他证明材料（详见综合评分表）。

 说明：（4）-（8）为非必需提供，不提供可能对综合评分结果产生影响。

**注射器生产企业全部资料只需制定成一册，按照基本资质及综合评分表需要的资质顺序进行排列，无需区分企业册和药品册。**

3、投标材料说明

（1）生产企业提交的所有文件材料及往来函电均使用中文，外文资料必须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文本，且需经过市级以上公证处公证。

（2）投标企业应按照要求准备相关材料并按规定顺序排列。

（3）同一生产企业有多个投标产品的，其药品册材料，应以申报疫苗为单位，将每个疫苗的相关材料汇集，按照拟投标疫苗汇总表的填写顺序排列。

（4）所有资格证明材料必须清晰完整，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5）投标人准备材料时应注意：所有证照期限应在的有效期内；同一疫苗的所有材料上的生产企业名称是否一致，如不一致，应递交相关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

（6）投标人填报剂型等相关资料时，要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报，若填报错误，由投标人自负；

**4、投标有效期**

（1）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90日内。

（2）在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人可在征得投标人同意后适当延长投标有效期。

**5、招标文件的响应和澄清**

（1）响应：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2）澄清：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澄清要求，应在招标文件规定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传真）通知招标机构，招标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书面澄清，将以公告形式通过宁夏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nxzfcg.gov.cn）的“药品采购”公告栏予以答复。

注：有关澄清问题答复，投标人可登陆进行查询。投标人有义务登陆查看相关信息，否则由此造成的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没有在本次招标信息平台上发布的任何答复均不作为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的依据。

**6、投标文件的澄清**

（1）招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可要求投标人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有关澄清的答复可以书面形式提交。但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如需要澄清的问题较多，招标人可召开会议邀请投标人到会予以澄清。

**7、投标资料递交的时间**

（1）投标资料递交的截止时间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执行。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招标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3）招标机构将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材料的组成部分。

（2）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9、投标企业网上信息录入说明：**

（1）办理CA证书、信息录入、网上递交资料时间：2018年3月15日-2018年4月8日。网址：http://www.nxzfcg.gov.cn （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注：➀投标人办理CA登陆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nxzfcg.gov.cn>），点击“电子交易平台”然后点击“宁夏药品交易系统”进入“宁夏回族自治区药品招标采购平台”（[http://nxyp.nxzfcg.gov.cn](http://www.nxzfcg.gov.cn)），进行信息录入、网上递交资料、报价、开标、议价等工作。➁办理CA数字证书详见“宁夏回族自治区药品招标采购平台”“办理CA数字证书指南”，已经在宁夏办理过CA数字证书的只需绑定即可，绑定请详见“办理CA数字证书指南”。

（2）投标信息的录入

①投标企业须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及时录入企业及疫苗相关信息。投标企业必须保证报送的企业信息及疫苗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②如投标企业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投标文件》或相关补充文件，招标人可认定该投标企业自行放弃投标资格，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企业自负。

③经资格审核后，投标企业将无法对投标疫苗信息进行增加或修改。

**五、投标文件的审核**

1、资料审核组进行资格审查。

2、投标人的有效资质证明文件，均以政府相关部门的正式文件为准，政府相关网站发布的信息作为参考，若信息存在差异，需提供有关原件进行核对。

3、投标人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合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投标文件审核通过后，将成为评标的重要依据。出现提交虚假伪造资料的企业，取消其资格，2年内不接受其投标，并按相关规定处理。

4、招标机构接受投标人咨询和书面申诉，并负责核实申诉，提出初步处理意见和建议，报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审定。

**六、**报价要求

1、谈判价格的制定

（1）按照专家对疫苗和注射器的预判价格，进行谈判。

（2）依据国家发改委《关于印发<药品差比价规则>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2452号），同一通用名，每一种剂型以最小规格作为代表品。

**2、报价规则**

（1）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宁夏回族自治区药品招标采购平台 （[http://nxyp.nxzfcg.gov.cn](http://www.nxzfcg.gov.cn)）进行网上报价。

（2）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依据该投标企业同剂型、同规格疫苗在全国最新招标中标价，按照“就低原则”，企业自主进行报价。

（3）报价使用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报价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即0.01），如超出小数点后2位，则四舍五入。

（4）注射剂（冻干）按最小包装规格报价。

（5）疫苗的报价含配送费用。

(5)投标人在进行网上报价时，如网上报价品种信息与实际投标品种信息不符合而造成无法投标或中标后无法履约的，由此带来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只接受网上在线报价，不接受纸质报价。

3、报价方法：网上报价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网上报价时间内，对本次投标产品进行网上报价。
(1)投标人根据《招投标活动日程表》规定的时间，登录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

交易网（http://www.nxzfcg.gov.cn ），点击“电子交易平台”然后点击“宁夏

药品交易系统”进入“宁夏回族自治区药品招标采购平台（[http://nxyp.nxzfcg.gov.cn](http://www.nxzfcg.gov.cn)）进入“宁夏2018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项目疫苗及

注射器招标系统”，在“宁夏2018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项目疫苗及注射器招标系

统”，选择“CA登录”输入“CA密码”，点击“登录”进入，选择“投标一览表”查

看核对投标品规信息，点击“设置报价密码”自行设置“报价密码”（至少六位数）。【注：点击保存可将“报价密码”保留在您的计算机上，请务必牢记报价密码，

供解密时使用】。

（2）点击“投标报价”进行报价，报价完毕后点击“提交报价”。
注意：如果报价时，因投标品规很多而需要换页时，应先提交本页报价后再换页。

(3)核对填报的品规价格无误后，点击“确认报价”。按照系统要求，点击“下

一步”并输入“报价密码”确定。
注意：报价确认后报价将无法再次修改，超过报价时间未确认的报价将无法进行报价解密。
 （4）在线打印投标报价确认单并加盖公章，由企业自行留存。

开标结束之后，没有解密成功、公布或宣读的投标文件全部无效。

3、关于网上操作口令的说明

(1)投标人应严密保管“密码”，以防影响工作进展；

(2)投标人如忘记“报价密码”，可向招标机构出具书面的情况证明，加盖公章，宁夏药品采购中心将对其登陆“报价密码”进行废除，恢复到投标人未进行在线报价时的初始状态，必须在规定报价时间内，投标人重新进行在线报价；

注：服务器由监督人员封锁后，不再办理密码遗失领取手续。

(3)开标时，因投标人忘记“报价密码”导致无法进行开标，将视为无效投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开标**

1、招标机构将在招标文件或补充公告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2、开标由招标机构主持，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投标人按照开标时间安排，在远程输入“报价密码”，将本企业的网上报价信息解密并公布。

投标人在任何地方，在规定时间内上用CA证书网登录平台。进入系统界面后，点击开标，输入“报价密码”，完成报价解密。

3、在投标截止前通过网上进行登录投报的所有投标报价，开标时都应当众解密、公布。

4、生产企业应慎重报价，开标成功后不得放弃投标。开标结果在开标现场公布。

5、招标机构应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应包括在开标时宣读或公布的全部内容，并存档备查。

6、开标时应有监督小组成员参加，对开标的全过程进行监督，并对开标电子数据及时备份。

7、开标价格疑义提出：

(1)如投标人对本企业网上开标价格有疑义时，在投标报价开标期间向监督组、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及招标机构提出，以纸质报价单原件（加盖单位公章或授权人签字）或者传真件形式递交，同时出具《法人授权委托书》。监督组临时联系电话： 15909505109

(2)监督组调查后做出决定，各方必须遵守，并有权对相关责任人严肃处理。

8、属以下情况者，按废标处理：

（1）被证实提供虚假资料的；

（2）未报价或投标报价为“0”的；

（3）未解密或解密不成功的。

**八、评标**

 **1、评标委员会**

（1）评标委员会由7位相关专家组成，专家从专家库按专业随机抽取。原则上同一单位的专家不得超过2名。专家抽取过程由自治区卫生计生委和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

（2）评标专家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不能进入评标委员会，已经进入的将予以更换。

（3）评标委员会应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专家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评标委员会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标情况及评标、竞价相关情况。

（4）评标委员会只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品种进行评标和比较。

（5）评标专家汇总审核结果并签署意见，形成专家集体评标书面意见。

（6）从抽取评标（竞价）专家到开始评标的时间一般不超过24小时，在抽取评标（竞价）专家时，将抽取足够数量的替补专家。

（7）评标专家名单在评标工作结束前必须严格保密。

**2、评标**

（1）同一通用名、剂型、规格的疫苗及注射器，有效投标生产企业3家以上（含3家）的，采取综合评分法，按照综合评分表设定的各项因素进行评分后，根据综合得分高低，确定1家中标生产企业。

（2）同一通用名、剂型、规格的疫苗和注射器，有效投标生产企业数量为2家，不能形成充分竞争的，实行竞争性谈判，评标委员会根据谈判价格高低，确定1家企业为中标企业。

（3）同一通用名、剂型、规格疫苗，有效投标生产企业数量只有1家的，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议价谈判，确定拟中标价格。

（4）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①从开标到公示评标、议标结果前，凡与审查、澄清、评审有关的资料以及定标意见相关的事项，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②监督小组应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3、拟中标产品的确认

 (1)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评审后，对拟中标产品进行确认。

（2）若同一通用名、剂型、规格疫苗及注射器综合得分相同，价格低者中标。

（3）议价谈判产品根据议价谈判价格，价格低者中标。

（4）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招标机构应将评标中标品种当场打印并编制书面评标报告，所有评标专家应在评标报告上签字确认。

**九、议价谈判**

**1、议价谈判**

同一通用名、剂型、规格疫苗及注射器，有效投标人少于3家，不能形成充分竞争的，实行谈判议价，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谈判。

**2、谈判程序**

（1）由专家组与投标人进行议价谈判。

（2）谈判时先由投标人给出该投标产品不高于网上报价的价格，谈判专家再与投标人进行价格谈判，确定拟成交价格。

**十、定 标**

**1、 中标品种的确定**

（1）评标委员会遵循以下原则对所有拟中标产品进行审核。

 ➀若同一通用名、剂型、规格疫苗及注射器综合得分相同，价格低者中标。

 ➁议价谈判产品根据议价谈判价格，价格低者中标。

（2）定标结束后，招标机构在5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提交中标结果。如无异议，进行评标结果公示。

**2、评标、议价结果的公示**

（1）招标机构将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示评标、议价结果。公示内容包括品种、剂型、规格、中标人名称、中标价格等，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投标人如有异议，必须在公示期内向招标机构提出书面申诉。

（2）投标人对公示的招标结果有质疑的，可向第一类疫苗领导小组办公室投诉。

**3、中标通知书**

（1）中标通知书是疫苗及注射器成交确认合同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全区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招标机构在评标结束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第四部分 免疫规划第一类疫苗和注射器公开招标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疫苗名称 | 剂型 | 主要规格 | 单元 | 包装材质 | 产地 | 支数（万） | 备注 |
| 1 | 卡介苗（皮内注射） | 冻干粉针剂 | 0.5ml | 瓶 | 不限 | 国产 | 6.36 | 每瓶0.5ml（5次人用剂量）含卡介菌0.25mg，每1mg卡介菌含活菌数应不低于1.0×106CFU；接种对象：出生3个月以内的婴儿或用5IU PPD试验阴性的儿童（PPD试验后48-72小时局部硬结在5mm以下者为阴性） |
| 2 | 重组乙型肝炎疫苗（酵母） | 液体剂型 | 10μg/0.5ml | 瓶 | 不限 | 国产 | 36.6 | 每1次人用剂量为0.5ml，含HBsAg10µg；不含硫柳汞；细菌内毒素检查：小于5EU/ml |
| 3 | 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 | 液体剂型 | 0.5ml | 瓶 | 不限 | 国产 | 6.0 | 每1次人用剂量0.5ml，含脊髓灰质炎病毒抗原量Ⅰ型30DU、Ⅱ型32DU、Ⅲ型45DU |
| 4 | 液体剂型 | 0.5ml | 瓶 | 不限 | 国产 | 6.8 | 每1次人用剂量0.5ml，含脊髓灰质炎病毒抗原量Ⅰ型15DU、Ⅱ型45DU、Ⅲ型45DU |
| 5 | Ⅰ型Ⅲ型脊髓灰质炎减毒活疫苗 | 液体剂型 | 1ml | 瓶 | 不限 | 国产 | 5.55 | 每1次人用剂量为2滴（相当于0.1 ml），含脊髓灰质炎活病毒总量应不低于6.12 lgCCID50，其中Ⅰ型应不低于6.0 lgCCID50、Ⅲ型应不低于5.5 lgCCID50，每支疫苗需配备2支滴管 |
| 6 | 吸附无细胞百白破联合疫苗 | 液体剂型 | 0.5ml | 瓶 | 不限 | 国产 | 41.6 | 每1次人用剂量0.5ml，含无细胞百日咳疫苗效价不低于4.0IU,白喉疫苗效价不低于30IU, 破伤风疫苗效价不低于40IU |
| 7 | 吸附白喉破伤风联合疫苗 | 液体剂型 | 2ml | 瓶 | 不限 | 国产 | 5.1 | 每1次人用剂量0.5ml，含白喉类毒素的效价应不低于30IU，破伤风类毒素的效价应不低于40IU；接种对象：12岁以下儿童 |
| 8 | 麻疹风疹联合减毒活疫苗 | 液体剂型 | 0.5ml | 瓶 | 不限 | 国产 | 9.5 | 每1次人用剂量为0.5ml，含麻疹和风疹病毒均应不低于3.0 LgCCID50 |
| 9 | 麻腮风联合减毒活疫苗 | 液体剂型 | 0.5ml | 瓶 | 不限 | 国产 | 11.6 | 每1次人用剂量为0.5ml，含麻疹和风疹活病毒均应不低于3.0lgCCID50，含腮腺炎活病毒不低于3.7lgCCID50 |
| 10 | A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 | 冻干粉针剂 | 2.5ml | 瓶 | 不限 | 国产 | 9.6 | 每1次人用剂量含多糖应不低于30µg |
| 11 | A群C群脑膜炎球菌疫苗（加强） | 冻干粉针剂 | 0.5ml | 瓶 | 不限 | 国产 | 21.6 | 每1次人用剂量0.5ml，含A群和C群多糖各50µg |
| 12 | 乙脑减毒活疫苗 | 液体剂型 | 0.5ml | 瓶 | 不限 | 国产 | 26 | 每1次人用剂量为0.5ml，含乙型脑炎活病毒应不低于5.4 lgPFU |
| 13 | 冻干甲型肝炎减毒活疫苗 | 冻干粉针剂 | 0.5ml或1ml  | 瓶 | 不限 | 国产 | 13 | 每1次人用剂量0.5m或1ml，含甲型肝炎活病毒量应不低于6.5 LgCCID50 |
| 14 | 注射器 | 0.1ml自毁型注射器 | 0.1ml | 支 | 不限 | 国产 | 15 | 技术要求：符合“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国标【GB 15810-2001】中相关要求。具备自毁功能：当注射器注射0.1ml疫苗或蒸馏水后，应完全自动丧失其使用功能；一次性能：具有稀释干粉疫苗功能。制作注射器的材料应为可燃的，并在燃烧时不产生、释放有毒的物体。排气：吸入疫苗时带入的气泡可排出；安全性能：注射器不得含有DEHP塑化剂成分（提供同类产品第三方检测报告），除针头外不得有金属成分；包装：符合国家标准，标识免费字样。提供近期有效检验报告，现场带样品20支。附件：每100支注射器附带配置安全盒1只，安全盒要求：用于污染过的注射器与针头的收集；净容量：5升装；可装100支带有25毫米长固定针头注射器；纸质；防止刺透；防止不正当损伤；防水；现场带样品2个 |
| 1ml自毁型注射器 | 1ml | 支 | 不限 | 国产 | 210.3996 | 技术要求：符合“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国标【GB 15810-2001】中相关要求。注射器上必须有0.5ml精确刻度标识；具备自毁功能：当注射器注射1ml疫苗或蒸馏水后，应完全自动丧失其使用功能；一次性能：具有稀释干粉疫苗功能。制作注射器的材料应为可燃的，并在燃烧时不产生、释放有毒的物体。排气：吸入疫苗时带入的气泡可排出；安全性能：注射器不得含有DEHP塑化剂成分（提供同类产品第三方检测报告），除针头外不得有金属成分；包装：符合国家标准，标识免费字样。提供近期有效检验报告，现场带样品20支。附件：每100支注射器附带配置安全盒1只，安全盒要求：用于污染过的注射器与针头的收集；净容量：5升装；可装100支带有25毫米长固定针头注射器；纸质；防止刺透；防止不正当损伤；防水；带样品2个。 |
| 2ml自毁型注射器 | 2ml | 支 | 不限 | 国产 | 18.6 | 术要求：符合“一次性使用无菌注射器”国标【GB 15810-2001】中相关要求。具备自毁功能：当注射器注射2ml疫苗或蒸馏水后，应完全自动丧失其使用功能；一次性能：具有稀释干粉疫苗功能。制作注射器的材料应为可燃的，并在燃烧时不产生、释放有毒的物体。排气：吸入疫苗时带入的气泡可排出；安全性能：注射器不得含有DEHP塑化剂成分（提供同类产品第三方检测报告），除针头外不得有金属成分；包装：符合国家标准，标识免费字样。提供近期有效检验报告，现场带样品20支。附件：每100支注射器附带配置安全盒1只，安全盒要求：用于污染过的注射器与针头的收集；净容量：5升装；可装100支带有25毫米长固定针头注射器；纸质；防止刺透；防止不正当损伤；防水；带样品2个。 |

**备注：**

**➀疫苗效期规定：自供货之日起疫苗有效期不少于1年。**

**➁注射器样品请与4月8日之前递交宁夏药品采购中心9009房间（不接受邮寄）。注射器0.1ml、1ml、2ml统一价格。**

**第五部分 综合评分表**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疫苗：**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标准分 | 评分标准 | 响应条件 |
| 1 | 投标报价 | 5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不得低于成本价，以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企业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50。 | 投标报价 |
| 2 | 有效期 | 6分 | 有效期长于或等于同品规投标产品平均有效期得6分，短于同品规投标产品平均有效期得3分，所有投标产品有效期一致的均得6分。 | 投标产品说明书 |
| 3 | 批签发 | 9分 | 提供最近6批该投标产品的批签发合格证复印件者得9分，每缺少1个扣1.5分，依次递减。 | 批签发合格证 |
| 4 | 中标情况 | 8分 | 2017年1月1日致投标前，投标产品已在其他省有入围或中标5个省及以上的得8分，5个省以下的得4分，未入围或中标的不得分。 | 中标通知书或中标公示的网站截图 |
| 5 | 包装与药品电子监管码 | 4分 | 投标产品有中包装且中包装贴有药品电子监管码的得4分，无中包装或有中包装但中包装无电子监管码的不得分。 | 投标产品包装照片 |
| 4分 | 投标产品的大包装上电子监管码有两处或以上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 投标产品大包装照片（平面展开） |
| 4分 | 投标产品最小外包装上标有“免费”字样及“免疫规划”专用标识者得4分，否则不得分。 | 投标产品最小包装照片 |
| 6 | 既往供货情况 | 3分 | 近3年在宁夏地区供应过该投标疫苗，供应稳定且质量安全情况良好的得3分，其余不得分。 | 采购方提供近三年供应情况 |
| 7 | 售后服务承诺 | 12分 | 承诺无论采购单位采购量大小，均及时足量配送得6分，否则不得分；承诺所配送疫苗有效期不得小于采购方要求得6分，否则不得分。 | 服务承诺函 |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注射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标准分 | 评分标准 | 响应条件 |
| 1 | 投标报价 | 4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不得低于成本价，以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投标企业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 | 投标报价 |
| 2 | 样 品 | 20分 | 着重对所使用的注射器光滑度、刻度标识清晰度、针头的硬度、锋利度及自毁功能等使用便利性进行横向比较，由评标专家根据情况进行打分。 | 投标产品样品（含最小包装） |
| 3 | 有效期 | 10分 | 有效期长于或等于同品规投标产品平均有效期得10分，短于同品规投标产品平均有效期得5分，所有投标产品有效期一致的均得10分。 |
| 4 | 中标情况 | 10分 | 2017年1月1日至投标前投标产品已在其他省有入围或中标5个省及以上的得10分，5个省以下的得5分，未入围或中标的不得分。 | 中标通知书的或中标公示的网站截图 |
| 5 | 既往供货情况 | 6分 | 基础分为0，根据近3年在宁夏地区该投标产品，供应、质量安全、使用问题等情况进行评判，最高为6分，未供应过的为0分。 | 采购方提供近3年供应情况 |
| 6 | 售后服务承诺 | 14分 | 承诺无论采购单位采购量大小，均及时足量配送得7分，否则不得分；承诺就采购方使用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响应得7分，否则不得分。 | 服务承诺函 |

**第六部分 参考合同格式**

附件：

宁夏2018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项目（第一类疫苗和注射器）中标合同

**甲 方：宁夏回族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电话： 0951-4091025**

**乙 方： 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型号和规格** | **数量** | **原产地和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1** |  |  |  |  |  |  |  |
| **总价：￥**  万元**（ ）** |

 **甲方通过招标人组织的招标投标活动，经评标委员会的认真评审并经采购机关确认，决定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甲乙双方商定同意按如下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

 **1、货物的名称、技术规格和数量**

**本合同所采购货物的名称、技术规格和数量在乙方投标文件“供货及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2、合同文件内容**

**以下文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合同主要条款 (包括特殊条款);**
2. **招标文件说明函;**
3. **卖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4. **中标通知书；**
5. **本合同的补充协议。**

 **3、 合同金额**

 **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和卖方承诺,本合同的总金额为**： **人民币大写： ,分项价格在乙方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4、付款条件**

**乙方所交付的产品由甲方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报同级财政部门，申请资金拨付,按合同金额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90%，即人民币（大写）： 。合同总价款的10％计（大写） 作为质量保证金，待合同签订满一年且产品无质量问题后，由甲方予以退还。**

 **4.1 乙方应按照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甲方按合同条款规定进行货物验收，并出具《政府采购验收报告》。**

 **4.2 乙方凭《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和《政府采购资金结算书》到甲方办理付款手续。具体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

 **5、项目交工时间**

 **乙方应于合同签字生效后开始计算的 日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与义务，提交一份完整的自我验收报告，提交买方进行验收。**

 **6、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伍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卖方： 买方：**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帐号：**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参考格式**

**宁夏2018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项目（第一类疫苗和注射器）公开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标企业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人：**

**电话：**

 **年 月 日**

**目录**

1. **企业册**
2. **药品册**

企业册材料请按如下顺序排列：

（1）企业资质文件封面（详见参考格式1）；

（2）投标函（包括投标函附件）。（详见参考格式2）；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非法人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5）供货承诺函（详见参考格式5）；

（6）拟投标品种汇总表。（详见参考格式6）；

（7）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8）《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GMP证书》；

（9）检察机关出具的近三来的无行贿犯罪证明告知函（检察院2018年2月以后出具的）；

（10）其他材料。

药品册材料请按如下顺序排列：

（1）药品资质证明文件封面（详见参考格式5）；

（2）《药品注册证》，药品注册批件（在有效期内）

（3）投标产品说明书

（4）批签发合格证

 (5) 中标通知书

 (6) 投标产品包装照片

 (7) 服务承诺函

 (8)综合评分表所需的其他证明材料（详见综合评分表）。

 说明：（4）-（8）为非必需提供，不提供可能对综合评分结果产生影响。

**注射器生产企业全部资料只需制定成一册，按照基本资质及综合评分表需要的资质顺序进行排列，无需区分企业册和药品册。**

参考格式1:**企业资质证明文件封面**

**企业册文件**

**申报企业名称：**

**联系人：**

**电话：**

参考格式2、投标函

**宁夏2018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项目（第一类疫苗和注射器）公开招标**

（招标编号：NYC/YM201801）

致：自治区第一类疫苗招标采购领导小组办公室：

 在审阅了本次《宁夏2018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项目（第一类疫苗和注射器）

公开招标文件》（招标编号：NYC/YM201801）后，我方决定按照本次招标采购发布的招标文件参与投标，故承诺如下：

1、我方同意以《招标文件》要求的目录及投标。我方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报价和其它资质证明文件真实、完整和合法，并愿赔偿贵方因上述报价和资质证明文件的缺陷所蒙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及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要求按时配送中标产品，确保中产品购销合同的履行。

3、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之日起120日内有效，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我方投标在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均有可能中标。

4、我方承诺，不在竞争性投标过程中有任何违法违规行为，并严格按照网上操作要求进行信息维护及投标报价。

5、在正式合同签订前，本投标函及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6、我方严格按投标函附件中的承诺对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进行服务。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出具日期： 年 月 日

参考格式3、**宁夏2018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项目（第一类疫苗和注射器）公开招标**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招标编号：NYC/YM201801）**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公司地址）的 （公司名称）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 (身份证号)为公司的唯一合法代理人，就2018年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一类疫苗和注射器公开招标活动中报名、领取招标文件、用户名及密码、提交投标文件、确认投标相关信息及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我方郑重承诺：中标后我企业将无条件按照投标品种的规格、剂型、包装在交易期内保证中标产品货源和质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国务院关于修改〈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68号）、《宁夏2018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项目（第一类疫苗和注射器）公开招标》等法律法规及文件执行。

同时承诺：

1、我方提出的投标报价是我方慎重考虑的结果，一经提出，即为要约。任何违反行为，我方都将接受自治区第一类疫苗招标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国家和宁夏相关法律法规做出的处罚。

2、如我方出现不履约的行为，我方愿意接受自治区第一类疫苗招标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作出的，取消供货资格或最多为二年之内不得参加宁夏第一类疫苗公开招标的附加处罚。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盖章）

单位名称

地址

**代理人（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代理人（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参考格式4、供货承诺函

供货承诺函

**（招标编号：NYC/YM201601）**

第一类疫苗招标采购工作领导小组：

我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企业名称）是合法注册的疫苗生产企业。在此承诺：我单位参加本次第一类疫苗和注射器公开招标的的所有投标产品一旦中标（包括议价成交，以下同），我方按照工作要求，承担对本次招标采购第一类疫苗和注射器的供应。

我方保证中标后，严格按照本次《宁夏2018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项目（第一类疫苗和注射器）公开招标招标文件》及招标方的要求，及时供货并提供全面、完善的服务。同时承诺：如我方出现故意不履约的行为，我方愿意接受自治区第一类疫苗招标采购工作领导小组作出的，最多为二年之内不得参加宁夏第一类疫苗及注射器公开招标的附加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_\_\_\_\_\_\_\_\_年 \_\_\_月 \_\_\_日**

**参考格式5、拟投标品种汇总表**

**拟投标品种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编号 | 招标品种序号 | 名称 | 剂型 | 规格 | 包装材质 | 生产企业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生产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对品种通用名、剂型、制剂规格、包装规格的描述应与招标文件品种信息一致，且投标品种序号必须与本招标文件中的招标品种序号相一致。按照招标品种序号从小到大顺序书写。

参考格式6、 资质证明文件封面

资质证明文件

|  |  |
| --- | --- |
| 招标目录序号 |  |
| 招标目录中通用名 |  |
| 招标目录中剂型 |  |
| 招标目录中规格 |  |
| 国产、进口产品 |  |
| 其他 |  |
|  |  |